建設廳 第三科

湖北省政府（文電摘由紙）

事由	擬辦	批示	備考
漢市政府 電復拍賣該德士等已分飭宜昌分局勒[illegible]交 保証人員查復後再呈報	此件抄存候冊報到了再行核奪 第三科 三月四日	如擬 三、五	

附件

1359

中華民國卅九年叁月貳日 收到

1417

39年3月2日（星期　）時

省建字第2338號

湖北省档案馆

漢口

重慶市政府快郵代電

市字第419號

事由

湖北省政府代理主席嚴本年二月省建三施一九八五號代電飭將前在漢口拍賣敵貨之品名數量價值承買商號名稱承買年月日及所發證明文件號數式樣等項尅日分別填具清冊報府核轉等因奉此查本府印信帳簿運渝保管前已呈報有案其餘文卷等物因渝市無多地點且以運輸不便至今仍存宜昌萬縣兩處所有拍賣敵貨文卷在宜抑在萬此間尚難斷定除分飭各該處保管人員查復再行呈報外理合先行電請鑒核漢口市市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發

第一

湖北省档案馆

重慶市政府快郵代電

字第　號

事由

長吳國楨叩渝印

中華民國二十九年二月十九日發

監印鄒仲謀

湖北省档案馆